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和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齐茵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 报告。齐茵女士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齐 茵女士在正式办理完退休手续前仍将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及公司工会主席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齐茵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 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新任监事选举产生后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 序增补一名监事。在新任监事就任前,齐茵女士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职责。公司对齐茵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提名监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浙报控股")的《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 名书》, 提名林敏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

林敏先生个人简历如下:林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 11 月, 法律硕士, 公司律师, 高级经济师职称。1986 年 11 月参加工作, 历任浙江 法制报社记者、编辑、社长助理、副总编辑。2009年8月至2012年7月任浙江日 报报业集团法律事务部副调研员: 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法律事务部主任: 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纪检监察审计部 副主任: 2017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浙 江日报报业集团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20年12月至2022年1月任浙江日报报业 集团法律事务部主任;2022年1月至2022年10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法律事务部一级总监;2022年10月至今任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一级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敏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000 股。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浙报 控股有相关任职外,林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林敏先生不 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 处罚。

公司将尽快召开股东大会补选监事。在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公司监事会将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22日